

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分析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SAC2025-01536001C

日期: 20250121

第1页 共3页

客户名称 : 深圳市派旗纳米技术有限公司

地 址 :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新和社区永顺街 11 号 4018

样品信息:

样品名称..... : 氟素电子防护纳米涂层剂

样品描述..... : 无色透明液体

样品型号..... : S1/2/5/8/10/20

样品批号..... : /

样品材质/状态..... : /

客户/买家..... : /

供 应 商..... : /

制 造 商..... : /

接样日期..... : 20250116

测试周期..... : 20250116~20250121

测试方法..... : 请参见后续页。

测试结果..... : 请参见后续页。

测试要求		结论
卤素	根据客户要求, 依据 IEC 61249-2-21:2003 的要求, 对样品中氯(Cl)、溴(Br)含量进行分析。	符合
	根据客户要求, 对样品中氟(F)、碘(I)含量进行分析。	见检测结果

备注: /

编 制: 李嘉玲

审 核: 刘丹

签 发: 徐建国

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分析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SAC2025-01536001C

日期: 20250121

第2页 共3页

测试方法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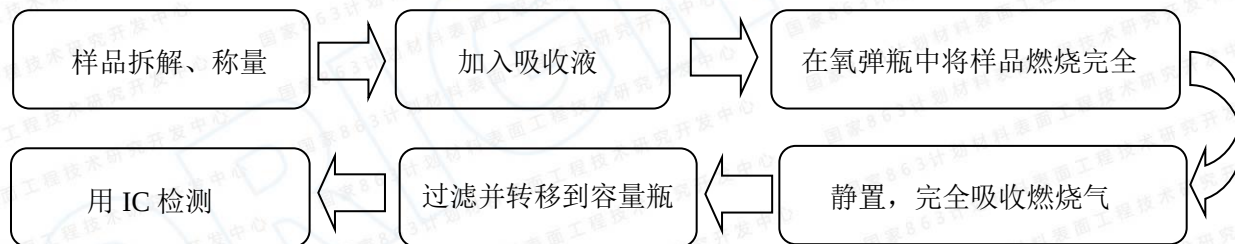
测试项目	测试标准	测试仪器	仪器编号	校准有效期
卤素	EN 14582-2016	IC	SA-379	20261022

测试结果:

测试项目	方法检出限(mg/kg)	测试结果(mg/kg)	最大值(mg/kg)	
氟(F)	50	2.88×10 ⁵	—	
氯(Cl)	50	ND	900	1500
溴(Br)	50	ND	900	
碘(I)	50	ND	—	

备注: mg/kg = 毫克每千克; ND = 未检出(低于方法检出限)

测试流程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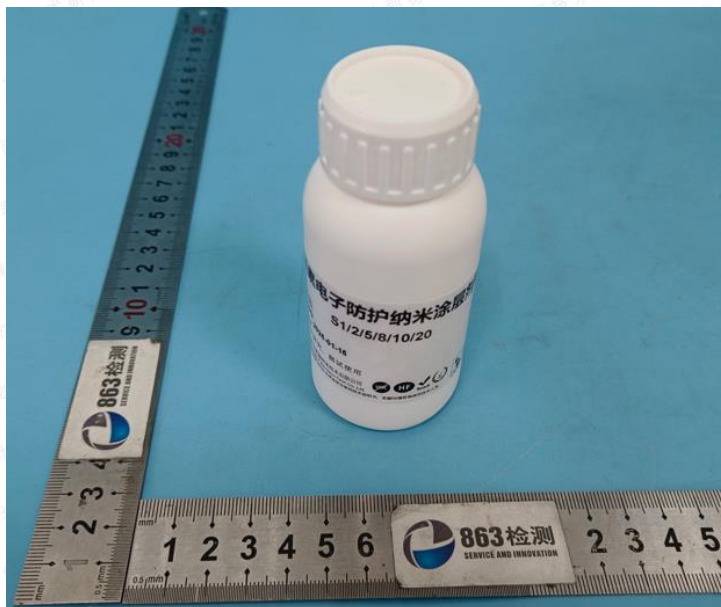
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分析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SAC2025-01536001C

日期: 20250121

第3页 共3页

样品照片



*** 报告结束 ***

报告未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报告涂改、自行增删无效。

未经本机构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报告。报告只对委托之样品负责。

检测结果的符合性判定是基于实测结果做出的，未考虑测量不确定度。

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，报告若未加盖 CMA 章，表示本检测报告仅用于客户科研、教学、
内部质量控制、产品研发等目的，仅供内部参考。

以上样品及信息由客户提供及确认，本公司不承担证实客户提供信息的准确性、适当性和（或）完整性的责任。

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应在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 3 个月内提出申诉，过期不予受理。

报告真伪查询网址: www.szsac.com 防伪码: eeeokp